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:807025高雄市三民區同盟二路217

號

承辦單位:客家事務委員會文教發展組

承辦人:林欣怡 電話:073165666#66 傳真:073165366

電子信箱: shineep331@kcg.gov.tw

受文者: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:高市府客委教字第112033950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(50963725 11203395000A0C ATTCH1.pdf、

50963725 11203395000A0C ATTCH2. pdf)

主旨:「112年度第2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及「112年 度客語能力高級認證」自即日起至112年8月1日受理報 名,請鼓勵所屬員工(師生)踴躍報名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2年7月5日客會語字第11267004861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客家委員會訂於112年10月14日(星期六)辦理旨揭認證,刻 正受理報名至112年8月1日(星期二)止,為提升公務人員公 事客語服務能力,112年度完成報名且無缺考之公務人員及 軍警人員,可向任職機關申請補助報名費,另於報考至申 請期間設籍本市之市民認證合格者,可自寄發合格證書日 起三十日內向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申請獎勵金1,000元至 3,000元不等。
- 三、有關考試簡章、考試報名及獎勵措施等相關資訊登載於112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專屬網站(https://hakka.sce.ntnu.





edu. tw/hakka),或可電洽總試務中心免付費服務專線: 0809-090-040。

四、檢附「112年度第2次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簡章」及「112年度高級認證簡章」各1份供參。

正本: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(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)

副本

電2023/07/07文

市長 陳其邁



